

海南大学教务处文件

海大教[2019]51号

关于开展2019年本科双语课程立项建设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为推动我校双语教学课程建设,提高国际化办学水平,参照《海南大学本科双语教学管理暂行规定》(海大办[2008]16号),结合我校实际情况,学校决定组织开展2019年度校级本科双语课程立项建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要求

(一) 课程要求

1. 申报课程原则上为专业课程,包括专业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,传授专业知识、提升专业外语水平。不能将双语课程作为专业外语课或翻译课讲授。

2. 申报课程应采用英文教材,英语授课学时占该课程总学时比例以及授课板书、课件、学生作业、考试试卷使用英文比例均达到50%以上。外语专业课程和专业英语课程不属于双语课程。

(二) 师资要求

申报双语课程的主讲教师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1. 我校正式聘用的非外语专业专任教师,具有讲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讲师需具有博士学位),原则上要有出国留学的经历。

2. 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专业基础扎实，教学经验丰富，教学效果良好，近三年承担过该课程教学任务两轮及以上。

3. 具有熟练的外语交流能力，能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版教材及相关文献资料，并准确理解其中的知识内容，了解本学科前沿动态。

课程可以个人形式申报，也可以团队形式申报（成员原则上不超过5人，且所有团队成员均需要满足以上要求）。

（三）教材选用要求

1. 任课教师根据实际情况，应合理选用外文高质量原版教材、国家级出版社发行的影印版教材，并辅以中文教材作参考资料。教材内容应涵盖双语课程要求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。

2. 学院应当组织本学科领域的相关专家，对国外原版教材的思想性、版权以及双语教学课程适用性进行全面审核，做出审定意见。

3. 在使用外文教材过程中，应当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。

二、推荐与申报

（一）申报学院应对申报课程进行严格把关。组织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进行双语教学试讲，专家组对试讲情况进行评价，对教材、教案和课件等教学材料进行审核。重点审核教师是否有能力实施双语教学、课程是否具备双语教学的性质、教材的选用是否适当、课程教学目标是否明确、教学内容的组织与安排是否能满足教学要求等。

（二）每个学院可申报2门课程，同一门课程不得重复申报。

（三）学院应当制定双语教学课程的建设规划，争取每个专业至少开设1门双语课程，文理科实验班应当至少开设2门双语教学的专业课程。

(四)对具有在以英语为主要语言国家有不少于1年的学习或进修经历的专任教师,学校鼓励积极开展双语教学;对2018-2019学年通过教务处审批,且已开展双语课程教学的课程,在立项时予以优先考虑。

三、建设经费

2019年拟立项建设校级双语课程10门,建设经费3万元/门。建设期2年,经费分两年平均拨付。(双语教学的教学工作量按学校的有关规定计算)

四、建设要求

(一)建设期内,至少有两个学期承担本课程双语教学任务;课程建设完成后,应至少继续承担两学期以上本课程双语教学任务。

(二)教学过程中应运用现代新型教学方法和手段,提升教学效果。

(三)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建设课程,线上内容包括课程简介、教师简介、教学大纲、课程修读建议、教学课件、习题、教材介绍与参考书目、学习参考资料等,以上教学文件均应采用双语形式。

(四)建设期内课程组必须完成以下量化指标中的1项:

1.获校级及以上教学改革类项目立项1项(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、精品开放课程等)。

2.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发表1篇(注:北京大学图书馆“中文核心期刊”、南京大学“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来源期刊”)或在其他公开出版的省级以上正规刊物(中国知网可查证,不包括电子期刊)发表2篇相关教研论文。

3. 出版与本课程相关的教材 1 部。

学院做为双语教学课程的开设单位，要做好开设课程的质量管理。学校、学院教学督导应对双语教学课程进行督查，另可通过问卷调查、学生座谈、双语教学观摩评比等多种形式进行质量监控，以便更好地提高课程教学质量。

学校每学期将对开设的双语课程进行教学检查，如发现未按立项要求开设课程（如英语授课学时比例未达标等）或教学质量未达到要求（课程每学期教学质量测评的结果数据应符合以下要求：学生网上评教成绩不低于 90 分（含）、学校督导评教结果在 B 级以上），学校将要求立项课程限期整改；如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，则将停止项目资助且任课教师三年内不得再担任双语教学工作。

五、申报时间

各单位应积极组织双语课程申报工作，于 6 月 27 日（周四）下午 17:00 前统一将纸质版申请书（附件 1，需附中、英文课程大纲）和汇总表（附件 2）各 1 份经单位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公章后，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（行政办公楼 104 室），同时发送电子版至电子邮箱 990686@hainanu.edu.cn，联系人：王秀明，联系电话：66279089。

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双语教学工作，制定推进双语教学的整体工作规划，大力推进双语教学课程建设工作，将双语教学作为推进教学改革、培养学生国际对话能力的重要途径。

附件

1. 《海南大学本科双语课程建设立项申请书》
2. 《海南大学本科双语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》



抄送：主管校领导

海南大学教务处

2019年6月18日
